

#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## 九十八學年度第十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九年六月九日（週三）12時20分至15時0分

地點：第四會議室（第二行政大樓）

主席：劉聰桂教授

委員：鄭富書教授、洪宏基教授(請假)、江瑞祥教授(請假)、許添本教授(請假)、蔡厚男教授、劉權富教授(請假)、李光偉先生、蘇明道教授、羅漢強教授、林俊全教授

諮詢委員：詹穎雯教授(請假)、黃耀輝教授(請假)、陳亮全教授(請假)、蔣本基教授(請假)、曾顯雄教授(請假)、張俊彥教授(請假)、劉可強教授(請假)、周素卿教授

列席：工學院 莊東漢副院長、高雪秘書、汪修瑾編審；機械系 潘宜中技佐；學務處住服組 竇松林秘書、李俊弘先生；女八舍生治會 陳欣鴻；女八舍輔導員 陳梅燕；女九舍生治會 林佳瑩、蘇偉慈；心理系 林東漢技士；女八九舍餐廳 賴惠珠小姐；境向建築師事務所 蔡元良建築師、詹志鈞先生、陳良慈小姐；總務處秘書室 蔡淑婷技士；總務處營繕組 沈恆光股長、王幼君副理、孫紀緯幹事；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、沈遠昌股長、薛雅方股長、阮偉紘幹事；總務處保管組 洪金枝組長(請假)；環安衛中心 梁文傑副主任；學生會 施彥廷同學；學代會 周信佑同學(請假)；研協會 蘇仲朋同學(請假)。

幹事：吳莉莉、吳慈葳、吳佳融

記錄：吳佳融

### 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九十八學年度第十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二、椰林大道「椰林光點計畫」推動構想

●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

● 委員意見：

### **蔡厚男委員：**

本案構想非常符合營建廢棄資材再利用的概念，但「月光形的紐澤西護欄」感覺有點奇怪，雖然椰林大道需要加強夜間照明，並沒有太大雙向衝突。建議朝校園戶外家具或雜項的構件，例如椰林大道兩旁戶外座椅，或者社科院未來跟辛亥路的介面。如果短期間沒有成熟的再利用方案，可以先暫時儲放。

### **劉聰桂召集人：**

由於劉權富老師建議將椰林大道夜間照明設於中央，加上椰林大道交通需適度分向，因此發展出椰林光點構想。

### **周素卿委員：**

- 一、目前設計蠻有創意，但是椰林大道改善應從長計議，呼應蔡老師所講的「大氣」，不破壞原有的空間意象及空間感，需要審慎思考。
- 二、洞洞館外牆再利用的構想很好，但應有整體配套方案，例如透過裝置藝術展示台大歷史建築，或者結合校史館，否則洞洞館只是被當作片段性建材使用，歷史意義久了就被遺忘。

### 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- 一、椰林大道在未有共識前不會有任何改變，目前策略是「擺擺看」，第一階段會先在中軸線擺花盆，讓大家體會椰林大道上有中線的感覺，第二階段才會有椰林光點。另外也可以嘗試動態的改變，例如每年特定期間舉辦椰林大道塗鴉，以不同活動激發話題討論，進一步瞭解要作何改變，才進行較永久性的改善方案設計，因此椰林光點只是一系列活動的起點，活動結束後也可重複利用，例如作為行人徒步區的车阻。
- 二、洞洞館外牆的保存也將結合未來人文大樓設計，目前與建築師討論中。

### **周素卿委員：**

是否可發動校友認捐洞洞館外牆保存？

### **劉聰桂召集人：**

- 一、目前相關單位已有認捐推動構想。
- 二、椰林大道的改善已經過多年討論，但一直仍僅止於從長計議、審慎思考與很高理想的階段，尚未有實際行動踏出第一步。此次透過嘗試逐步推動整體改善，希望委員多多支持，亦歡迎大家提出具體可行的作法。

### **蔡厚男委員：**

回應總務長的擺擺看策略，建議參考博物館獨立策展人的方式，以椰林大道作為台大最重要的記憶場域，於每年固定期間徵求獨立策展計畫。校規小組跟總務處應該把機制訂定出來，釐清策展人與博物館的關係，以及制訂相關配套措施，不

需自行扮演策展人。

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椰林大道塗鴉已於前幾個月試辦塗鴉，由學生推動，成效相當不錯，未來也可舉辦椰林嘉年華，增加更多創意。

**周素卿委員：**

呼應蔡委員意見，結合椰林大道改善及大學民主精神，避免由上而下。

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椰林大道改善會由下而上，徵求主流意見。

● **決定：**

委員意見將納入本案後續推動。

### **三、校園藍帶再出發 - 工綜新館瑠公圳意象復育設計構想**

● **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(略)**

● **委員意見：**

**蔡厚男委員：**

- 一、工綜新館與小椰林介面如何處理，應先確定先前規劃之瑠公圳復育計畫是否要實行，如果確定要作，則前計畫所擬定之設計規格應該要提供本案依循。當年景觀實質設計有許多水利專家參與，水循環系統、中繼池....等等都已有明確的替選方案。假如當年所發展出來的方案不可行或有問題，應就具體問題評估調整方式。
- 二、台大校園活動型態充滿了變動性，學生是流動的，自行車輛需求替換性較高，反之校園規劃發展應有整體觀點，不應單獨依附興建個案需求，才能帶動校園結構轉型，因此前提的大計劃必須先確立清楚；當年瑠公圳復育計畫為許多人付出的集體智慧，財務到位也不容易，瑠公圳不過幾千萬為什麼拖這麼久，反之幾十億的興建工程不斷增加，建請總務長於行政會議提出，再思考其落實之可能性。

**周素卿委員：**

- 一、呼應蔡委員的意見，應該透過空間改造調整過去幾十年校園空間文化，以及引導學生在校園內活動的文化。綜觀今天校園公共空間多侷限於個別館舍以

外，而個別館舍周遭的公共空間大多是功能性的通道或停車位，例如總圖後方銜接電機系的公共空間，其實是死的。

- 三、瑠公圳究竟是否要作要有好的機制決定，即便不作，館舍周遭開放空間應回復開放空間的實質意義。否則依照目前校舍與人數成長速度，校園空間品質只會持續惡化。

#### **蘇明道委員：**

- 一、剛剛提到定線，我想瑠公圳的位置非常清楚，必要時可再確認舊航照圖。
- 二、工綜新館是一個重新啟動瑠公圳復育的重要時間點，不需要遷就自行車需求，否則復育機會越來越小。
- 三、經費、水源應都是可解決之問題，既然過去已經做過瑠公圳規劃設計，應重新評估究竟是否要執行。

#### **劉聰桂召集人：**

- 一、先前的規劃設計方案應該是需要修正的，因為當年環境承載量還沒有現在多，如立即將小椰林整段開腸破肚，對於交通衝擊是非常大的。
- 二、目前希望先以工綜新館作新的起點，未來逐步串連，如果未來需要配合整體復育，再重新調整應該也不難。

#### 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- 一、有關向瑠公農田水利會申請經費事宜，目前跟楊平世教授聯繫中。但校園的客觀條件在改變，預計已完成之法學院及未來社科院完工後，校總區將會增加 8000-10,000 人，因此原先的瑠公圳復育計畫還是會調整。
- 二、瑠公圳復育的大計畫還是會推動，然而現階段技術上須克服水源、高差等問題。目前的策略是用嘗試性、階段性的方式進行，透過工綜新館讓大家先感受改變，為未來主計畫鋪路，如果未來 3-5 年後需要打掉調整，代價並不高。
- 三、印象中的瑠公圳水質不太好，有垃圾且幾乎沒有流動，是一條不可舒壓的臭水溝，希望復育後是一個可親近的空間，不要是蚊子池。

#### **蔡厚男委員：**

- 一、以前瑠公圳附近是宿舍區，由於雨污水不分流，從小椰林就可聞到肥皂水的味道。
- 二、有關推動策略，透過個案嘗試改善校園環境品質，我沒有意見。不管未來瑠公圳會不會實現，總比作自行車位好。

#### **周素卿委員：**

- 一、建議校規小組將曾經規劃設計過的相關資料充分提供建築師，例如前次討論的生農環大樓基地周遭(園藝系、森林系後方)就是瑠公圳圳路，但卻沒有被

提到。

二、是否要全面復育瑠公圳是可討論的，從環境復育及歷史保存觀點均有許多不同方式，不再只是考古，例如以鋪面景觀呈現過去的圳路路徑，作為日常生活通道，讓腳踏車壓過時有不同感受，逐步改變使用者心態。

三、一個符合時代需求的公共空間，以及共同的價值觀，是亟待創造的，否則在每個新建案中必須面臨重複的爭辯。

### 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對今日的學生而言，空間品質就是草地、自行車位。透過本案先讓學生感受一下公共空間的改變，鼓勵學生多步行。

#### ● **決定：**

委員意見將納入本案後續推動。

## **貳、討論案**

### **一、女九舍餐廳新建工程規劃設計（提案單位：工學院）**

#### ● **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（略）**

#### ● **委員意見：**

#### **林俊全委員：**

一、除了餐飲以外，本建物是否能提供更多區域性的服務功能，如作為討論空間。

二、請考量二樓對女九宿舍可能造成之干擾。

三、二樓階梯看起來僅接到露台，是否有門連通用餐區？

四、本案為臨時性或永久性建築？如果在未來幾十年都不會拆除，應多考量前述多功能之服務。

五、整體而言，本案設計對此區景觀改善是正面的。

#### **蘇明道委員：**

自行車位應納入考量。目前餐廳可容納 100 人，但周邊自行車位僅設置 27 輛自行車位，周邊是否有吸納本區自行車位腹地（如工綜新館），以避免影響未來餐廳前庭景觀。

#### **羅漢強委員：**

一、餐廳後方配置有開放空間及植栽，但看起來有點封閉，是提供餐廳使用者休憩？

二、餐廳正面緊鄰馬路，建議加強植栽設計作為緩衝。

**蔡厚男委員：**

餐廳垃圾存放與處理方式為何？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- 一、餐廳北側綠化主要是為了回饋女九宿舍，由於餐廳新建後原有中庭變小，且餐廳以背面面向女生宿舍，因此以綠化加強短距離間的空間層次，以及讓女舍背側景觀不會枯燥。宿舍現況有門禁管制，因此中庭與剛剛委員提到的自行車位都是供宿舍使用的。
- 二、本餐廳為臨時性或永久性需視校方未來政策，最初與總務處討論時是以臨時性想法來處理，但必須滿足原有使用空間以及相關法規，例如設置殘障電梯、卸貨車輛等等。
- 三、由於基地東側有大面積的綠地，因此於餐廳二樓東側配置露台，希望讓用餐者可以欣賞綠蔭。
- 四、由於基地上 27 台自行車位為宿舍區使用，未來公用停車位較可能設置於東側草地，或者於卸貨車量旁增設部分車位。
- 五、所有餐廳的回收垃圾都會放置在內部；有關油煙回收會採用水洗方式，使油煙影響最小。
- 六、目前餐廳與前方道路最大間距為 2 米，種植喬木有點困難，將再考量可以植栽綠化的可能方式。另外，也再檢討前方是否能放置行道樹。

**李光偉委員：**

目前規劃只是將轉置既有需求，但缺乏全校性考量，例如座位安排是否可以更有彈性，於非用餐時間提供作為討論空間，希望建築師多發揮創意。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- 一、這個案子首先必須滿足原有餐廳功能，由於餐廳空間不大，要能提高使用效率必需要清楚分區。由於未來廠商會有不同攤位，家具配置可以再調整，不一定那麼制式，讓用餐時間以外也可提供輕食、喝咖啡等服務功能。
- 二、如果餐廳空間品質好，自然未來使用頻率就會提高。目前二樓高度是較高的，採斜屋頂，屋頂底下會採木材質，可看到結構構造的氛圍，且設置有採光井，又可透過大面玻璃看到露台外的綠蔭，整體的空間品質應該是相當好

**林俊全委員：**

本案既然是鋼構，是否可將餐廳提高 1~2 米，底下放置自行車位？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考量人行動線可及性，餐廳直接配置於地面層還是比較好。未來工綜新館將配置有相當多自行車位，如果不足之情形，建議與周邊係所協調，利用鄰近平面空間

劃設車位，是較有效、經濟的方式。

**鄭富書總務長：**

- 一、是否可反向思考，透過設計手法不要讓自行車停在餐廳前側，例如加高路緣石，並以植栽適度阻擋。
- 二、有關後續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，請建築師考量通風節能，盡量減少冷氣機使用，例如挑高、開窗、設置吊扇等，另請注意樓板隔音。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- 一、雖然是鋼構，樓板為混泥土材質，應沒有噪音問題。
- 二、誠如總務長所說，未來設計會留意通風，希望盡量減少冷氣使用時間；另南北側均設有氣窗，南側窗均可打開。

**學務處住服組 竇松林秘書：**

- 一、提醒委員跟建築師，餐廳與宿舍間距不到十米，多功能服務恐怕對於宿舍造成較多干擾，例如露台在夜間使用所造成的噪音、燈光等問題。
- 二、建議改建時程在暑假或寒假，以減少對學生之影響。

**女八九舍陳梅燕輔導員：**

原本希望盡量阻隔餐廳噪音，如果北側設置氣窗是否會有影響？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未來中庭將種植喬木，希望對餐廳之噪音與視覺干擾降至最小；露台北側設有格柵，避免用餐者與活動者可看到宿舍。

**環安衛中心 梁文傑主主任：**

- 一、目前屋頂遮雨棚僅遮蔽外梯一半，雨天時外梯容易濕滑，是否可調整外梯位置？
- 二、外梯寬度幾乎占滿人行道，導致人行動線必須經由道路才進入餐廳，請考量是否增設東向入口，讓人從東側來可直接進入餐廳。
- 三、露台是否有時間管制？如果露台 24 小時開放，夜間恐對女生宿舍造成干擾。
- 四、停車格與卸貨空間間距狹小，請再考量。
- 五、請審慎評估施工時程，由於工綜新館與女生宿舍距離不到 10 米，興建期間對周邊影響甚鉅，餐廳開放時間是否是配合工綜新館完工，或者趕在工綜新館動工前興建，其間介面處理請考量。

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- 一、露台開放時間是否要配合餐廳營運時間，是可選擇的，例如管制人員進入到

餐廳才能進入露台，即可使兩者開放時間相和。

二、有關室外梯防滑亦為選擇性對策，可採全雨遮或者加強樓梯防滑材質。

三、有關進出動線，室外梯下方可考量設置進出口，與人行道相銜接。

#### **事務組交通股 薛雅方股長：**

建議於西側亦增設進出口，可方便希望導引同學在小椰林道跟工綜館北側停放自行車後，由建物西側直接進入餐廳。

#### **蔡元良建築師：**

回應上述意見，在不影響使用空間下，將精簡進出動線及增設進出口。

#### **● 決議：**

一、請建築師參酌委員意見修正，特別留意通風、排煙、隔音等設計，以及盡量避免餐廳前方停放自行車。

二、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**參、散會（下午 3 時 0 分）**